

# 下曲镇人民政府文件

下政发〔2024〕23号



## 下曲镇人民政府 转发《关于做好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工作的通知》 的通知

各村委：

现将中共文水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做好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工作的通知》（文农工组办发〔2024〕8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 中共文水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文农工组办发〔2024〕8号

## 中共文水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

现春耕备耕工作已全面开始，为实施好我县2024年度农业生产托管工作，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引导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积极开展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的通知》（晋农办发〔2024〕11号）工作要求，市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下达的第一批农业生产托管资金及托管面积任务，结合我县实际，就当前农业生产托管工作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为指导，全面贯彻

落实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农户自愿”的原则，以党建为引领，做好农业生产托管服务。

## 二、目标任务

深化党建引领，以“党支部+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机专业合作社+农户”的服务模式，完成18万亩托管任务。

## 三、工作要求

### （一）确定服务环节及指导价格

2024年第一批农业生产托管资金服务环节为玉米旋播环节，经市场调查服务价格确定为60元/亩，财政补助15元/亩。

### （二）遴选服务主体

通过“村级申报、乡级推荐、县级审核”模式，确定服务主体。

村级申报：通过“四议两公开”方式，确定村集体经济组织实施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的区域、面积，向所在乡（镇）提交项目实施申请。

乡（镇）推荐：乡（镇）党委、政府根据各村申请，从各村自然条件、积极性、作业条件、组织协调能力等方面统筹考察，确定全乡（镇）作业区域、面积、服务主体，出台实施方案，并将服务主体书面推荐至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各乡（镇）至少推荐一个村集体参与农业生产托管，鼓励整乡（镇）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

县级审核：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根据各乡（镇）推荐，通

过考察论证拟定项目区域、面积、服务主体，报县委、政府，经批准后再在文水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

### （三）签订服务合同

党支部和村集体经济组织发挥统筹协调作用。一是与农户签订托管服务合同。明确农户的地块面积、环节、财政补助标准。二是与农机户签订托管合作服务协议。明确村集体负责协调组织，农机户提供作业机具与作业服务，并安装监控设备。双方合作完成托管，利润按照约定比例分红。三是服务环节公示。村集体要在服务作业开展前公示服务内容，接受群众监督。

### （四）提高服务质量

村集体加强农机作业监管，农机户严格按照作业标准提供服务，填写作业清单，并经农户签字确认。县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实时监测督促作业进度，确保按时完成托管服务。

### （五）完成项目验收

托管作业完成后，村集体要及时汇总资料，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会同乡（镇）通过查看监控数据、核对作业清单、实地走访入户等程序完成验收，办理补贴资金结算。

### （六）进行利润分红

村集体将财政补助资金发放农机户后，双方按照合作协议约定进行利润分红，实现村集体经济组织增收。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政府全面负责、部门协同推进、

乡（镇）组织实施、村级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县政府召开农业生产托管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县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做好统筹协调和业务指导。乡（镇）党委、政府成立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专班，抓好组织谋划和监督协调。村党支部和集体经济组织做好宣传和服务落实，不误农时，及时开展托管服务，促进村集体和农民“双增收”。

（二）加大宣传引导。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农村“大喇叭”等形式全方位宣传党建引领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的好处、政策、典型做法，鼓励引导更多农户参与，营造农业生产托管助力现代农业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附件：

1. 2024年文水县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主体申请
2. 乡（镇）2024年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主体推荐名单



附件 1

## 2024 年文水县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主体申请 (模板)

文水县 XX 乡（镇）党委、人民政府：

为推动农业生产规模化经营，引领农户参与农业现代化进程，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经“四议两公开”议定，我村计划参与 2024 年文水县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做好托管服务。

特此申请

XXX 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2

## XX 乡（镇）2024 年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主体 名单（模板）

县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根据农业生产托管政策要求，经实地考察，现推荐 2024 年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主体如下：

文水县 XX 乡（镇）XX 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文水县 XX 乡（镇）XX 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文水县 XX 乡（镇）XX 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文水县 XX 乡（镇）XX 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文水县 XX 乡（镇）人民政府

XX 年 XX 月 XX 日

---

中共文水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2 日印发

